

重庆丰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的独立董事，对公司拟提交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调整关联交易额度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查和必要的沟通，现就相关事项发表如下事前认可意见：

本次调整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为公司正常经营业务需要，交易公平、公正、公开，交易方式符合市场规则，交易价格公允，有利于公司业务稳定发展，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同意本次调增关联交易额度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冉茂盛、王建军、戴薇

2023 年 8 月 18 日